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浙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證券」)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浙商證券關於公司董事長離任的公告,僅供參閱。

相關公告內容同時於本公司網站 www.zjec.com.cn 刊載, 僅供參閱。

代表董事會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袁迎捷 董事長

中國杭州,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袁迎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吳偉先生和 李偉先生;本公司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楊旭東先生、范燁先生和黃建樟先生;本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貝克偉先生、李惟琤女士和虞明遠先生。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吴承根先生的 书面辞职报告,吴承根先生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 事会战略发展与 ESG 委员会主席、法定代表人职务,辞任后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 任任何职务。吴承根先生确认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与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 且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事项及任何有必要引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需要说明。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 任时 间 | 原定任期 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 在上市公 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 任职 | 具体职务 (如适 用)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 承诺 |
|-----|----------|------------------|-------------|------|------------------------------------|-------------------|--------------------|
| 吴承根 | 董事、董事 | 2025 年 | 至第四届 | 到龄退休 | 否 | 不适用 | 否 |
| | 长、董事会战 | 11月10 | 董事会任 | | | | |
| | 略发展与 ESG | 日 | 期届满 | | | | |
| | 委员会主席、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吴承根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吴承根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吴承根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开拓创新、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的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吴承根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0 日